

证券代码：300113

证券简称：顺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及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分红条件为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在满足前述分红条件下，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得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6年半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171,162,934.60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116,293.46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58,249,534.53元，减去2025年度分配利润80,899,665.84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631,396,509.83元。2026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8,272,155.45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未

分配利润为1,727,696,293.27元。

3、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现状及2026年半年度的盈余情况，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并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制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实施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674,163,8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449,832.9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4、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5、2026年半年度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8日、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议案》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9,402,200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该等股份已于2026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上述已注销的回购股份对应的回购金额为113,213,654.19元。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现状及盈余情况，有利于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5日